



關於立法會區錦新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民政總署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 月 30 日第 99/E78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區錦新議員於 2018 年 1 月 2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 月 3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由民政總署開展的路面維修工程，施工前承建商必須提供施工計劃供審批，在獲得交通事務局的可行意見後方可安排施工。施工期間民署會委派工程人員現場監察，督促承建商按計劃施工，倘出現工程延誤且屬可歸責承建商的情況，將按現行第 74/99/M 號法令進行處罰。
2. 民政總署表示，氹仔亞利雅架圓形地新污水泵站工程於 2016 年初動工，由於要進行渠道擴容，工程需先勘探及安排管線遷移，同時，為維持路面通行條件，需進行分段施工，因此工期較長。至去年底，該項目已完成所有基建工程，現正進行內部設備驗收及機電調試。

新污水泵站建成後，將取代華南泵房及舊炮竹廠泵房，使污水處理量增加約四成，可進一步提升污水管網的排污能力，滿足城市發展的需要。考慮到氹仔亞利雅架圓形地的交通流量繁重，為增加路面的耐久性，民署在泵房基建工程竣工後開始以鋼筋混凝土重鋪路面，整個路面重鋪工程預計於 2018 年第一季完工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3. 為確保友誼大橋上的行車安全，本局會進行恆常的維護及保養工作，如維修損毀的瀝青路面及伸縮縫、更換被撞毀的防撞欄等。由於友誼大橋使用經年，年度監測發現有多條大樑及支承底座出現老化等情況，故需維修大樑及更換支承工作，工程於2017年首季開展，預計2019年首季完成。工程全於橋底進行，需搭建工作平台，支撐架佔用部分路肩位置，但不佔用行車路面，保持行車不受影響；惟部分時段仍須佔用部分路面起卸物料，該工序安排於晚間操作。本局會督促承建商做好工作地點的管理，保障橋上行車安全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代局長

Daniel
劉振滄

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